

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期完成了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的销户工作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6] 1502号）的批准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 166,119,020 股，发行价为人民币 8.58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,425,301,191.60 元，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6,800,489.63 元后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,408,500,701.97 元。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到账，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予以验资并出具上会师报字(2016)第 4977 号验资报告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。

二、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及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、使用、用途变更、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。公司严格按照该制度的有关规定存放、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

份有限公司上海威海路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海路支行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不存在重大差异，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。

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：

账户名称：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海路支行

账 号：03304700040015594

三、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

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，鉴于此，公司已于近期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。募集资金账户结余资金共计 22,884,906.68 元（含利息）已按照账户管理规定结转为公司流动资金。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海路支行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也相应终止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1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证明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二日